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4 年 5 月 24 日

#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目录

|  |   |
|--|---|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3 |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4 |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6 |
|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
|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7 |
| 议案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8 |

#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正常进行，提高会议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1、公司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2、要求在会议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当为在大会会务组登记的合法股东或股东代表。

3、会议进行中要求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当先向会议主持人提出申请，并经主持人同意后方可发言。

4、建议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前认真做好准备，发言时应先报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5、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现场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项下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做弃权处理。

6、本次股东大会共 3 项议案。

7、谢绝到会股东或股东代表个人录音、录像、拍照，对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和会议议程、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处理。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网络投票时间

#### 1、现场会议

会议时间：2024年5月24日14:00

会议地点：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文天祥大道8号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大会主持人：董事长胡金根先生

#### 2、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24日至2024年5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二、股权登记日

2024年5月17日

### 三、大会议程：

#### 1、签到、宣布会议开始

(1) 与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提交身份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等）并领取《表决票》；

(2)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读会议出席情况；

(3) 推选现场会议的计票人、监票人；

(4) 董事会秘书宣读大会会议须知。

#### 2、主持人宣读会议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3、审议表决

- (1) 对议案进行审议，对股东或股东代表提问进行回答；
- (2) 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 (3) 计票、监票。

#### **4、宣布现场会议结果**

董事长宣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 **5、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1) 董事长宣布现场会议休会；
- (2) 汇总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情况。

#### **6、宣布决议和法律意见**

- (1) 董事长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2) 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3) 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 (4)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4日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了《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告。

本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保证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 议案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 授权董事会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行权前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时，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行权前公司出现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时，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授予协议书》；

(5)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是否成就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

(7)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事宜、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8) 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事宜；

(9) 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取消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继承事宜，终止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0)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



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 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部门、监管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部门、监管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办理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其他事项。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选择及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予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本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4日